

# 田 径

## 一、考试内容

田径专项考试项目包括：100M、200M、400M、800M、1500M、5000M、110M栏（男）、100M栏（女）、400M栏、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标枪、铁饼、四项全能（女），满分100分。

## 二、考试方法与评分标准

### （一）考试方法

- 1、考生可选择个项目测两次或选择两个项目每个项目各测一次；
- 2、按田径竞赛规则和裁判方法进行，径赛采用电动计时。

### （二）考试评分标准

项目	性别	分数				
		100分	95分	90分	85分	80分
100M	男	10" 30	10" 62	11" 10	11" 15	11" 22
	女	11" 41	11" 87	12" 43	12" 65	12" 74
200M	男	20" 65	21" 34	22" 24	22" 45	22" 52
	女	23" 15	24" 28	25" 62	25" 68	26" 14
400M	男	45" 74	47" 69	49" 84	50" 50	50" 64
	女	51" 89	54" 59	57" 80	59" 30	59" 54
800M	男	1' 46" 30	1' 50" 40	1' 56" 50	1' 59" 50	2' 01" 00
	女	2' 00" 20	2' 06" 50	2' 16" 80	2' 21" 00	2' 24" 00
1500M	男	3' 38" 20	3' 46" 55	4' 07" 00	4' 10" 00	4' 12" 00
	女	4' 08" 30	4' 19" 60	4' 45" 00	5' 05" 00	5' 08" 00
5000M	男	13' 31" 45	14' 25" 00	15' 50" 00	16' 00" 00	16' 10" 00
	女	15' 30" 00	16' 25" 00	18' 30" 00	18' 50" 00	19' 10" 00
110M栏	男	13" 80	14" 27	14" 74	14" 80	14" 95
100M栏	女	13" 26	13" 80	14" 45	15" 10	15" 24
400M栏	男	51" 94	53" 04	54" 34	55" 36	55" 46
	女	57" 00	57" 26	1' 02" 50	1' 03" 10	1' 04" 27
跳高	男	2.27	2.13	2.00	1.98	1.95
	女	1.90	1.83	1.72	1.70	1.68

跳远	男	8.00	7.65	7.20	7.10	7.00
	女	6.60	6.23	5.75	5.70	5.55
三级跳远	男	16.75	16.00	15.00	14.85	14.50
	女	13.60	13.05	12.50	12.40	12.30
铅球	男	20.10	18.05	16.00	14.00	12.50
	女	18.20	16.75	14.00	13.50	12.50
标枪	男	78.00	72.00	63.00	55.00	51.00
	女	60.70	56.35	49.00	42.00	38.00
铁饼	男	63.00	53.00	42.00	39.00	38.00
	女	62.00	52.00	41.00	40.00	39.00
四项全能	女	2680分	2490分	2388分	2300分	2000分

备注：男子 110 米栏的栏高 1.00 米，栏间距 8.9 米；女子 100 米栏的栏高为 0.84 米，栏间距 8.5 米。男子 400 米栏的栏高为 0.914 米，栏间距 35 米，女子 400 米栏的栏高为 0.762 米，栏间距 35 米。男子铅球重量为 6 千克，女子铅球重量为 4 千克。男子标枪重量为 700 克；女子标枪重量为 600 克。男子铁饼重量为 2 千克，女子铁饼重量为 1 千克。四项全能跨栏为必考项目，其它三项任选。

### 三、达标标准

(一) 申请并符合参加由我校组织的文化课单独考试资格的考生专项考试不得低于 90 分(含)。

(二) 参加高考且高考成绩达到所在省本科第二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 65% 的考生专项考试不得低于 85 分(含)。

(三) 参加高考且高考成绩达到所在省本科第二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以上的考生专项考试不得低于 80 分(含)。

# 游 泳

## 一、考试内容

游泳专项考试项目包括：50 米自由泳、100 米自由泳、200 米自由泳、400 米自由泳、50 米仰泳、100 米仰泳、50 米蛙泳、100 米蛙泳、50 米蝶泳、100 米蝶泳和 200 米个人混合泳，满分 100 分。

## 二、考试方法与评分标准

### （一）考试方法：

1、每个考生有两次测试机会，即考生可选择两个项目各测试一次、或选择一个项目测试两次。

2、按最新游泳竞赛规则和裁判方法进行，采用电动计时，考试在 50 米标准游泳池进行。

### （二）考试评分标准：

#### 男子

得分	100	98	96	94	92	90	85	80
50 米自由泳	23"50	23"70	23"90	24"10	24"30	24"50	25"00	26"50
100 米自由泳	52"30	52"80	53"30	53"80	54"30	55"00	56"00	57"50
200 米自由泳	1'53"40	1'54"20	1'55"50	1'57"00	1'58"50	2'00"00	2'02"50	2'08"00
400 米自由泳	4'03"50	4'05"50	4'08"50	4'11"50	4'14"50	4'18"00	4'24"00	4'40"00
50 米仰泳	27"00	27"30	27"60	27"90	28"20	28"50	29"00	30"00
100 米仰泳	57"20	57"60	58"40	59"20	1'00"0	1'01"0	1'02"50	1'05"00
50 米蛙泳	29"00	29"20	29"50	29"80	30"10	30"50	31"20	32"00
100 米蛙泳	1'03"00	1'03"60	1'04"30	1'05"00	1'05"80	1'06"80	1'08"00	1'10"00
50 米蝶泳	25"10	25"40	25"70	26"10	26"50	26"90	27"40	28"00
100 米蝶泳	56"00	56"60	57"20	57"90	58"60	59"30	1'01"00	1'04"00
200 米混合泳	2'06"60	2'07"80	2'09"00	2'10"50	2'12"00	2'13"60	2'18"00	2'22"00

## 女子

得分	100	98	96	94	92	90	85	80
50 米自由泳	26"45	26"60	26"75	26"90	27"05	27"20	28"00	29"00
100 米自由泳	57"44	57"90	58"40	58"90	59"40	59"90	1'01"50	1'04"00
200 米自由泳	2'04"20	2'05"30	2'06"50	2'08"00	2'09"50	2'11"00	2'15"00	2'25"00
400 米自由泳	4'20"20	4'23"50	4'26"50	4'29"50	4'32"50	4'36"50	4'45"00	5'05"00
50 米仰泳	31"23	31"40	31"60	31"80	32"10	32"40	33"40	34"50
100 米仰泳	1'04"50	1'05"00	1'05"70	1'06"50	1'07"50	1'08"30	1'10"00	1'13"00
50 米蛙泳	33"52	33"80	34"20	34"60	35"10	35"60	36"50	37"50
100 米蛙泳	1'12"90	1'13"50	1'14"10	1'14"80	1'15"50	1'16"50	1'18"00	1'21"00
50 米蝶泳	28"57	28"77	28"97	29"37	29"67	30"02	30"70	32"00
100 米蝶泳	1'02"00	1'02"60	1'03"40	1'04"10	1'04"70	1'05"60	1'08"00	1'11"00
200 米混合泳	2'20"50	2'22"00	2'23"50	2'25"00	2'26"50	2'28"00	2'33"00	2'40"00

### 三、达标标准

(一) 申请并符合参加由我校组织的文化课单独考试资格的考生专项考试不得低于 90 分(含)，其中入学前曾在国家体育总局游泳运动管理中心履行注册，并参加竞技系列赛事的考生，其专项考试不得低于 94 分(含)。竞技系列赛事包括但不限于全国春季、秋季、夏季游泳锦标赛、全国青年游泳锦标赛、全运会游泳比赛、全国游泳冠军赛等。

(二) 参加高考且高考成绩达到所在省本科第二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 65% 的考生专项考试不得低于 85 分(含)。

(三) 参加高考且高考成绩达到所在省本科第二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以上的考生专项考试不得低于 80 分(含)。

# 击 剑

## 一、考试内容

击剑专项考试内容包括：身体素质（30分）、步伐测试（20分）、专项技术（30分）、双人实战（20分），满分100分。

## 二、考试方法及评分标准

### （一）身体素质（30分）

#### 1、1分钟双飞跳绳（10分）：

男120次、女110次10分，每少1次扣0.1分；每人考3次，取最好成绩。

男		女	
次数	分值	次数	分值
120	10	110	10
119	9.9	109	9.9
118	9.8	108	9.8
...	...	...	...
20	0	10	0

#### 2、立定跳远（10分）：

男2.60米、女2.30米10分，每少0.01米扣0.1分；每人考3次，取最好成绩。

男		女	
距离（米）	分值	距离（米）	分值
2.60	10	2.30	10
2.59	9.9	2.29	9.9
2.58	9.8	2.28	9.8
...	...	...	...
1.60	0	1.30	0

#### 3、臂长（10分）

男（重、佩）1.85米、女（重、佩）1.75米10分，每少0.01米扣0.1分

男（重、佩）		女（重、佩）	
长度（米）	分值	长度（米）	分值
1.85	10	1.75	10
1.84	9.9	1.74	9.9
1.83	9.8	1.73	9.8
...	...	...	...
1.75	9	1.65	9

男（花）1.80 米、女（花）1.70 米得 10 分，每少 0.01 米扣 0.1 分

男花		女花	
长度（米）	分值	长度（米）	分值
1.80	10	1.70	10
1.79	9.9	1.69	9.9
1.78	9.8	1.68	9.8
...	...	...	...
1.70	9	1.60	9

### （二）步伐测试（20 分）

1、测试方法：持剑看信号集体步伐练习（分剑种）。前、后步伐移动，单一弓步 10 个，向前一步弓步 10 个。

2、要求：实战姿势正确，步伐移动平稳，弓步先伸手，踢小腿。动作协调、舒展。

3、评分标准：

优（18-20 分）实战姿势完全正确，步伐移动快速平稳，能够弓步先伸手，踢小腿充分。动作协调、舒展。

良（15-17 分）实战姿势基本正确，步伐移动平稳，能够弓步先伸手，踢小腿。动作基本协调、舒展。

合格（12-14 分）实战姿势比较正确，步伐移动平稳较慢，弓步伸手同时，踢小腿不充分。动作有时不够协调、舒展。

不合格（0-11 分）实战姿势不正确，步伐移动时身体摇动，先弓步后伸手，踢小腿不充分。动作不协调、不舒展。

### （三）专项技术（30 分）

测试方法（用带个别课方式）：

重剑：向前一步弓步刺，后退一步直刺手臂。第六划园防守还击，防二接第六压剑刺。

花剑：向前一步直刺，击打弓步直刺，击打转移刺，第四、第六防守还击，第六划园还击弓步跟进刺。

佩剑：向前一步劈，后退一步接三、五还击，后退距离防守接跃步弓步跟进劈、刺。

要求：动作正确、协调，剑尖刺部位准确，能连贯完成动作，节奏先慢后快。

3、评分标准：

优（27-30分）全部正确，连贯协调。

良（22-26分）基本正确，较连贯协调。

及格（18-21分）完成部分动作，且不连贯、不协调。

不合格（0-17分）不能完成动作，且经常停顿。

#### （四）双人实战（20分）

1、测试方法：每人打一场3-5分钟5剑的实战，观察运动员攻、防、抢的意识。

2、要求：有比赛意识，有距离感、时机感，能够完成攻、防、抢。

3、评分标准：

优（18-20分）能熟练完成攻、防、抢，能刺中3剑以上。

良（15-17分）能较好做攻、防、抢，能刺中2剑以上。

及格（12-14）能做出攻、防、抢难以完成，能刺中1剑以上。

不合格（0-11）不能完成攻、防、抢，无刺中。

### 三、达标标准

（一）申请并符合参加由我校组织的文化课单独考试资格的考生专项考试不得低于90分（含），且实战单项分数不得低于18分（含）。

（二）参加高考且成绩达到所在省份第二批次录取控制线65%以上的考生，专项考试不得低于90分（含），且实战单项分数不得低于15分（含）。

（三）参加高考且高考成绩达到所在省本科第二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以上的考生专项考试不得低于85分（含），且实战单项分数不得低于12分（含）。

（四）参加高考且高考成绩达到所在省本科第一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以上的考生专项考试不得低于80分（含），且实战单项分数不得低于12分（含）。

# 排球

## 一、考试内容

(一) 专项能力考试：根据不同位置分别进行五个项目技术测试，二传位置考生可自由选择助跑摸高或 36 米移动，各项目满分均为 20 分，合计 100 分。

位置	项目 1	项目 2	项目 3	项目 4	项目 5
主攻/接应	助跑摸高	2/4 号位传球	接发球	发球	2/4 号位扣球
副攻	助跑摸高	2/4 号位传球	接发球	发球	扣 3 号位快球/半高球
二传	助跑摸高或 36 米移动	正/背面传球	传/垫调整球	发球	2 号位扣球
自由人	接发球	上机会球	传/垫调整球	防重扣球	36 米移动

(二) 实战：考生按专项位置抽签组队进行比赛，由考官对考生比赛中的基本技术运用、实际效果、场上意识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定，满分为 100 分。

## 二、考试方法及评分标准

### (一) 专项能力考试方法与评分标准

#### 1、36 米移动 (20 分)

(1) 测试方法：考生在进攻线后听口令起动,前进后退两个来回,前进时须用双手摸到中线,后退时须双脚退过进攻线,接着变侧身滑步或交叉步移动两个来回,移动时用单手触摸中线和进攻线,不能转身,然后做钻网跑,用单手摸对方场区的进攻线,折回时用单手触或超过出发线,每人有两次机会,取最佳一次成绩。

(2) 评分标准：见表 1

表 1：排球专项考试 36 米移动考试评分表

分值	男(秒)	女(秒)	分值	男(秒)	女(秒)
20	10" 9	12" 1	10	11" 9	13" 1
19	11" 0	12" 2	9	12" 0	13" 2
18	11" 1	12" 3	8	12" 1	13" 3
17	11" 2	12" 4	7	12" 2	13" 4
16	11" 3	12" 5	6	12" 3	13" 5
15	11" 4	12" 6	5	12" 4	13" 6
14	11" 5	12" 7	4	12" 5	13" 7
13	11" 6	12" 8	3	12" 6	13" 8
12	11" 7	12" 9	2	12" 7	13" 9
11	11" 8	13" 0	1	12" 8	14" 0



## 2、助跑摸高（20 分）

(1) 测试方法：考生采用双脚助跑起跳单手摸高，每名考生有三次测试机会，取最高一次成绩。

(2) 评分标准：见表 2

表2：排球专项考试助跑摸高考试评分表

分值	男（米）	女（米）	分值	男（米）	女（米）
20	3.25	2.95	12.5	3.10	2.80
19.5	3.24	2.94	12	3.09	2.79
19	3.23	2.93	11.5	3.08	2.78
18.5	3.22	2.92	11	3.07	2.77
18	3.21	2.91	10.5	3.06	2.76
17.5	3.20	2.90	10	3.05	2.75
17	3.19	2.89	9	3.04	2.74
16.5	3.18	2.88	8	3.03	2.73
16	3.17	2.87	7	3.02	2.72
15.5	3.16	2.86	6	3.01	2.71
15	3.15	2.85	5	3.00	2.70
14.5	3.14	2.84	4	2.99	2.69
14	3.13	2.83	3	2.98	2.68
13.5	3.12	2.82	2	2.97	2.67
13	3.11	2.81	1	2.96	2.66

## 3、传球（20 分）

(1) 场地设置：

在二、四号位距中线0.5米、距边线0.5米的位置（直径为1.2米的传球目标筐），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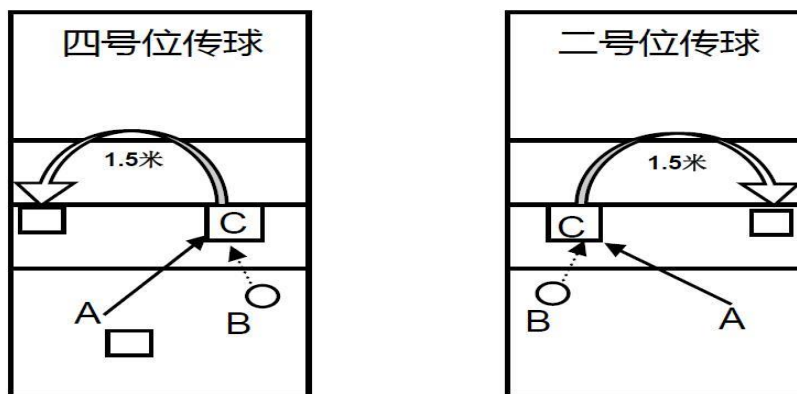


图 1：传球测试

(2) 测试方法:

考生由进攻线后 B 区域出发,移动至 C 区域内,向2、4号位传由后场 A 区抛来的球, 要求向2、4号位设置的传球目标筐内传球, 且传出的球至少要高于球网上沿 1.5米。每名考生向2、4号位传球各有8 次机会, 合计16次。

(3) 评分标准:

每传一个球进入传球目标筐内得 2 分, 每传一个球触碰到传球目标筐顶部的圆形部分得1分, 传球失误或球没有触碰到目标架顶部的圆形部分不得分, 满分 20 分。

#### 4、发球 (20 分)

(1) 场地设置:

将半场区域分为 A、B、C、D、E五个区域,如图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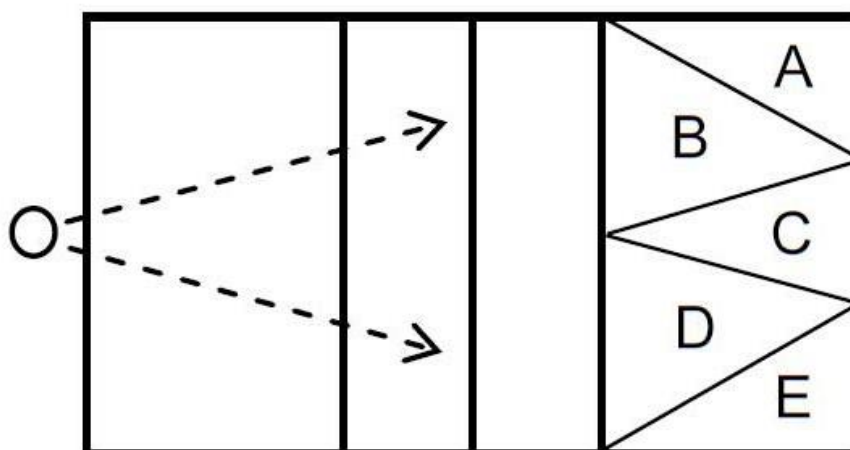


图 2: 发球测试

(2) 测试方法:

考生可在发球区内任意位置采用上手发球、跳飘球或大力跳发球技术, 按照规定顺序分别向对方 A、B、C、D、E 区域各发 3 次球, 合计发15次球。

(3) 评分标准:

每发一次球进入规定区域内得2 分, 发到其它区域但无失误得1分, 满分 20 分。

#### 5、接发球 (20 分)

(1) 场地设置:

在半场 5号位、6号位 和 1 号位分别划定一个 3 米×6 米的长方形区域，定义为 A、B、C 三个区域，在2、3号位之间的D区域设置垫球目标筐，如图3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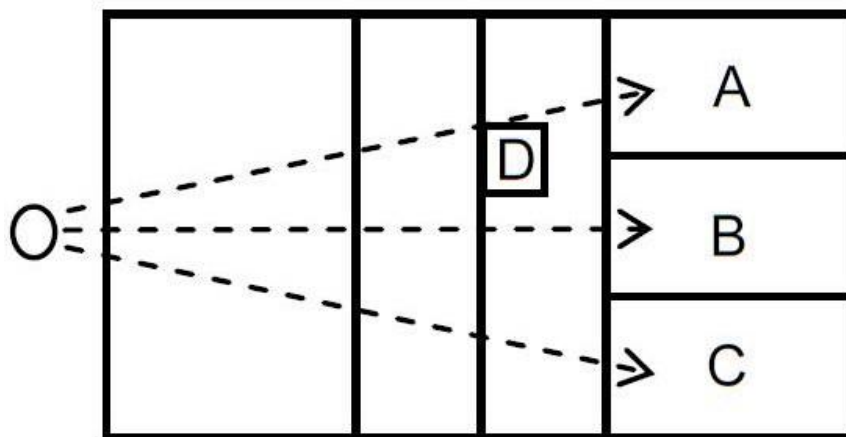


图 3：接发球测试

(2) 测试方法：

考生按规定顺序在 A、B、C 区域内，采用双手垫球技术接对方发球，每个区域内 垫球6次，然后进入下一个区域，如对方将球发到其它区域则不计算在6次之内，A、B、C 三个区域内共计接发球18次。要求考生将球垫至位于网前 2、3 号位之间（距中线 0.5米、距二号边线 2.5 米）的D区域内或接发球目标筐内。

(3) 评分标准：

每垫一个球进入接发球目标筐内得 3 分，每垫一个球触碰到垫球

目标筐顶部的圆形部分得2分，每垫一个球进入到三米线区域内且一定高度和弧度得1分，球没有进入到三米线内或垫球失误为0分，满分20 分。

**6、扣球（20 分）**

(1) 场地设置：

直线区域为平行于边线 2 米内的B区域，斜线区域为对角线至对方4号位进攻线附近的A区域，如图 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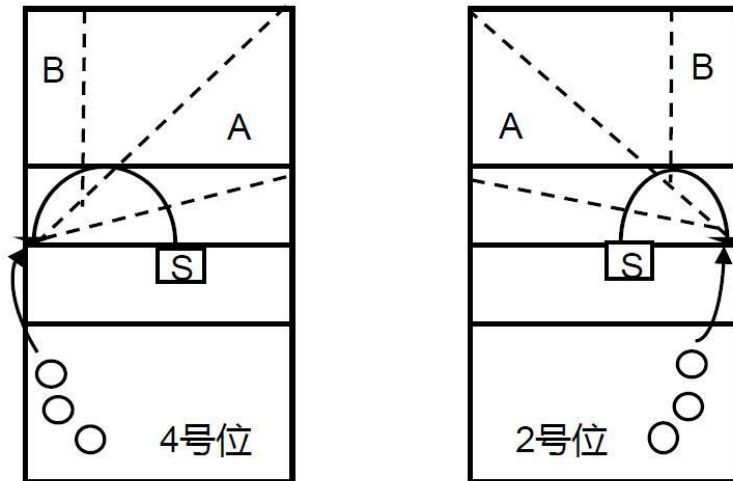


图 4：扣球测试

(2) 测试方法：

考生按规定顺序在先后在4号位和2号位扣一般球，每个位置扣10次球，先扣斜线球5次、然后扣直线球5次，4号位和2号位两个位置合计扣20次球。

(3) 评分标准：

每扣一个打在规定区域内且有一定力量的球得1分，满分20分。

## 7、二传手正、背面传球（20分）

(1) 场地设置：

考生在2、3号位之间的S位置（2米×3米）原地向2、4号位（直径为60厘米的传球目标筐）传战术平拉开球，如图5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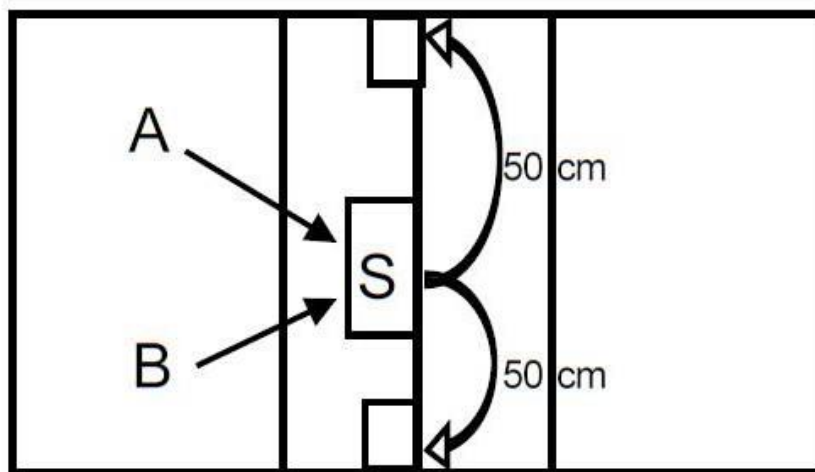


图 5：二传正、背面传球测试

(2) 测试方法:

考生站立在S区域内交替向4号位、2号位传由后场A区或B区抛来的球, 顺序为一次向前传, 接下来一次向后传以此类推, 每名考生需传球16次其中正面传球8次, 背面传球8次, 目标是将球传进2、4号位的传球目标筐内, 且传出的球至少要高于球网上沿 50 厘米, 此测试重点检验二传手传战术进攻球的准确性。

(3) 评分标准:

每传一个球进入传球目标筐内得2 分, 每传一个球触碰到传球目标筐顶部的圆形部分得1分, 传球失误或球未触碰到传球目标筐顶部的圆形部分不得分, 满分 20 分。

### 8、传、垫调整球 (20分)

(1) 场地设置:

在后场区中央区域进攻线后, 设置一个 2 米×2 米的 C 区域为传球区, 前排2、4号距离边线和中线0.5米的区域各设置一个直径为1.2米的目标筐, 如图 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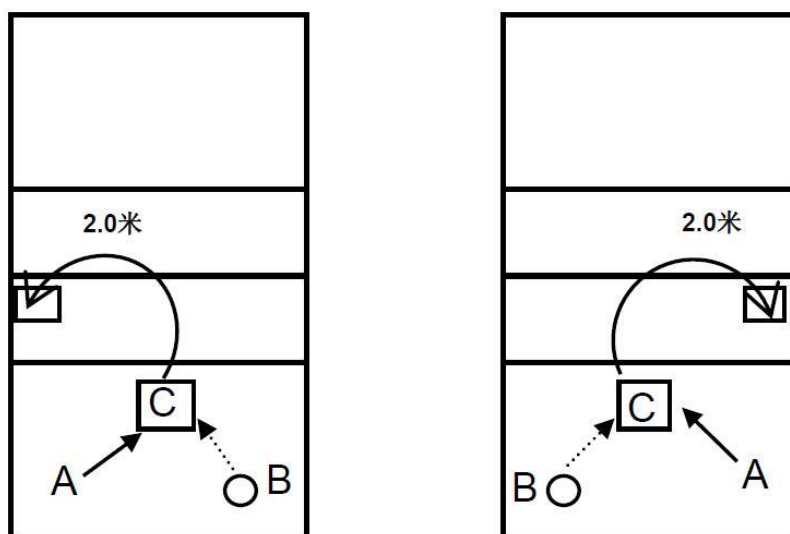


图 6: 传、垫调整球测试

(2) 测试方法:

考生由 B区域出发移动至 C 区域, 向2、4号位目标筐传、垫由后场A区抛来的球, 且传出的球至少要高于球网上沿2 米, 每名考生向2号位目标筐首先用上手传调整球5次, 然后再用双手垫调整球5次。4号位传、垫调整球测试方法与

2号位相同，两个位置合计传、垫球20次。

(3) 评分标准：

每传、垫一个球进入目标筐内得3分，触碰到目标筐顶部的圆形部分得2分，如未能触碰到目标筐但传、垫球的高度和弧度达到要求，且球的落点进入到距中线0.5米、边线0.5米的区域内得1分，传、垫球失误或球的落点偏离规定区域不得分，满分20分。

### 9、防重扣球（20分）

(1) 测试方法

考生先站在A区域接本方2号位扣的斜线进攻球，然后迅速移动到B区域内防本方4号位的直线进攻球，两次防守动作为一组，共计防五组，如图7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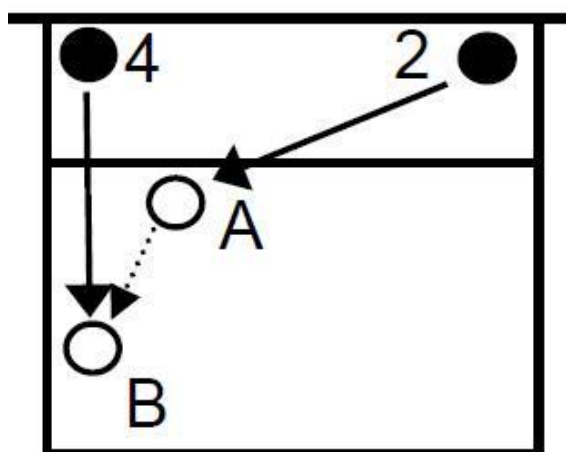


图 7：防重扣球测试（20分）

(2) 评分标准：

成功将球防起超过2米高，且防起球的落点在本方场区内为好球，每防起一个好球得2分，满分20分。

### 10、扣3号位快球、半高球（20分）

(1) 场地设置

以场地中线4.5米处为点，向对方场区两侧边线9米处延伸，边线与虚线区域之间的A、B两个区域为扣球目标区，如图8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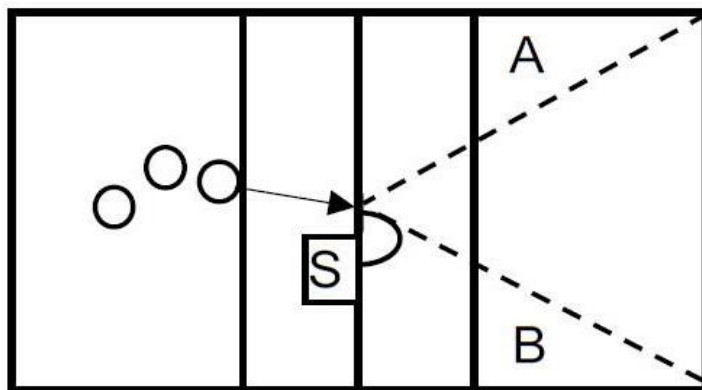


图 8：扣 3 号位快球/半高球测试

(2) 测试方法

考生在3号位扣快球或半高球，先向A区扣快球5次、半高球5次，然后向B区扣快球5次、半高球5次，合计扣20次球。

(3) 评分标准

每扣一个打在规定区域内且有一定力量的球为1分，满分20分。

11、自由人上机会球（20分）

(1) 场地设置

在2、3号位之间的A区域设置垫球目标筐，如图9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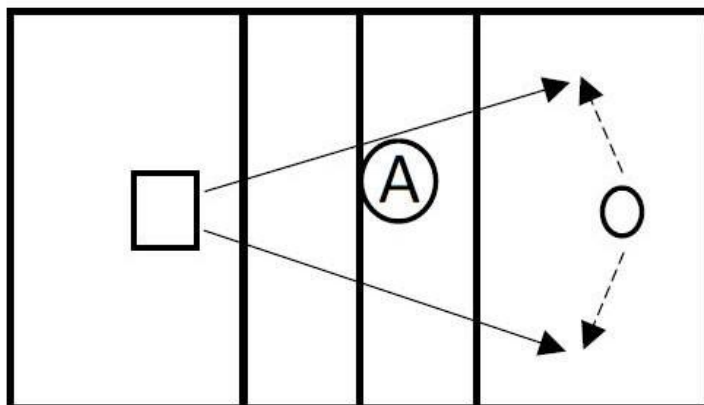


图 9：自由人上机会球测试

(2) 测试方法

考生在球场后区采用双手垫球或上手传球技术连续接对方场区抛来的机会球，首先在6号区准备，待对方球出手后向右侧1号区域移动上球、然后回到原

位，待对方球出手后再向左侧5号区移动上球，然后回到原位，以此类推1、5号区各上球5次，共计10次，要求考生将球垫至位于网前 2、3 号位之间 A 区域内的目标筐内。

### (3) 评分标准

每垫一个球进入目标筐内得 3 分，每垫一个球触碰到目标筐顶部的圆形部分得2分，球未能触碰到目标筐顶部的圆形部分不得分，满分20 分。

## (二) 实战方法与评分标准 (100分)

### 1、测试方法：

按照考生报考时填报的场上位置抽签组队，队伍中如出现人员不足情况，可由我校校队队员补足完整阵容，根据排球比赛规则进行一局或两局比赛，实际比赛局数由考官根据打分需要适当增减。

### 2、计分标准：

考官对考生在比赛中的排球基本技术运用、实战效果、场上意识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满分为100分。

## 三、达标标准

(一) 申请并符合参加由我校组织的文化课单独考试的考生，专项能力考试不得低于70 分（含），实战加试比赛成绩不能低于85分（含）。

(二) 参加高考且高考成绩达到所在省本科第二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65%以上的考生，专项能力考试不得低于 65分（含），实战加试比赛成绩不得低于 80分（含）。

(三) 参加高考且高考成绩达到所在省本科第二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以上的考生专项能力考试不得低于60分（含），实战加试比赛成绩不得低于 70 分（含）。

(四) 参加高考且高考成绩达到所在省本科第一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以上的考生专项能力考试不得低于60分（含），实战加试比赛成绩不得低于 65分（含）。